

德江丝毛坝乡苏维埃旧址保护展示工程

竞争性谈判

项目编号: GZLYZB-2022-026

招标方式: 竞争性谈判

采购人: 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代理机构: 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07月

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

1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正文	19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及要求	37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3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德江丝毛坝乡苏维埃旧址保护展示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7月1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ZLYZB-2022-024

项目名称：德江丝毛坝乡苏维埃旧址保护展示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914527.00 元

最高限价：62 万元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采购需求：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工程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3 个月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一般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的条件；

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③商业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或违约行为。信用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供应商须提供完整清晰的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说明：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具备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资质，业务范围为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工程师，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证书及从事工程项目管理 5 年以上；项目管理机构还应配备具有岗位证的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等相应专业管理人员，其中安全员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上述人员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社保记录证明。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07 月 12 日至 2022 年 07 月 14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报名下载招标文件。

售价：人民币 0 元/份（售后不退，同时不能转让）

投标保证金额：大写：壹万元整（10000.00）

（1）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2年07月19日14时00分之前（投标人需考虑到账时间）

（2）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转账、汇款、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由投标人自行选择，但须确保在投标保证金规定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保证金缴纳无效的风险。投标人使用转账的须从公司的基本账户（或单位账号）转入保证金专户。

有效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规定的缴纳时间之前，以资金已到达保证金专户账上的为准，否则作无效处理，视为其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资格。

从供应商办理 CA 锁填写的基本账户以公对公转账方式交纳。（用途栏或备注栏及附言只能填写随机码，不能增加中文及字母）

账户名称：德江县产权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江支行

账 号： 0602 0011 0000 0274

（注：为保证递交保证金成功请在递交时填写正确的随机码，具体缴纳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点击进入后：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对于未能按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不响应投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四、响应文件提交

2022年07月19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江分中心（德江县大龙阡人社大楼二楼），本项目可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五、开启（竞争性谈判方式）

时间：2022年07月19日14时00分。

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江分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PPP 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交货地点或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勘查等）：自行组织

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详见采购文件

发布公告的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及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地 址：德江县县城

联 系 人：付工

联系方式：158857718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德江县城北工业园区加气站后面

联 系 人：王莉

联系方式：0856-69318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工

电 话：15885771856

备注：1. 本项目采用网上招标投标方式，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指定位置上传。

2. 本项目是电子开评标及不见面开标，请各位投标人携带 CA 前往交易中心投标。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

如选择不见面开标，不审查此项资料。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本须知前附表的条款号是与《供应商须知》中条款的项号相对应的。如果有矛盾，应以本附表为准。

项号	条款号	编 列 内 容
1	1.1	项目名称：德江丝毛坝乡苏维埃旧址保护展示工程 采购人名称：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采购人地址：德江县县城 采购需求：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工程内容 项目编号：GZLYZB-2022-024 预算金额：914527.00 元 最高限价：62 万元 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	2.1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本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3.1	资格标准： 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3 条，以及第四章《竞争性谈判内容及要求》有关内容。
4	4.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	5.1	投标保证金：响应文件应附有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10000.00）的投标保证金，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账户支付且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账。保证金应当采用转账、汇款、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为方便投标保证金的收、退结算，请在银行汇款凭证上标注项目随机码，投标保证金缴交凭证请随同响应文件同时送达。（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2%） 注：投标保证金必须在规定截止时间前到帐，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履约保证金：无
6	6.1	竞争性谈判规则、评审标准： <u>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u>
7	7.1	报价的其他要求：响应文件内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经谈判后供应商应提交一个有效的最终报价。响应文件内多个报价无效并作废标处理。 本项目采用 <u>最低价评标法</u> 进行评审；共二次报价（含投标报价）、以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第二次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报价。（备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选择参与现场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携带 CA 证书在现场进行第二轮报价，并且第二次报价保留整数位。）

8	8.1	<p>投标文件递交及有关内容:</p> <p>1、采用电子招标的，具体要求：</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电子招投标平台指定位置上传。</p> <p>(2)中标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U盘1个。</p> <p>(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如选择远程开标的投标人，只需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投标人须使用专门的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TRTF格式，在铜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30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核验。</p>
9	9.1	<p>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或盖章）。</p> <p>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的签字、盖章要求如下：</p> <p>按照纸质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格式，在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签字、盖章完成后扫描，在投标工具指定位置上传扫描件。</p>
10	10.1	<p>开标时间和地点:</p> <p>开标时间：同上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德江分中心（德江县大龙阡人社大楼二楼）</p> <p>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p> <p>http://222.87.41.199:848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p> <p>投标人应提前三十分钟，最迟不超过投标截止时间登陆远程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大厅并完成签到（注：投标人无须到达开标、唱标、评标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事宜。</p> <p>注：本项目支持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来开标现场或以不见面开标两种形式参与开标）</p> <p>特别提醒：1、投标单位应注意签到截至时间；2、开标设备、软件、CA应满足本次远程开标会议要求（若投标人设备不满足要求，也可到本项目交易中心现场）；3、投标人应保证使用编制投标文件的CA解密时，网络稳定；4、投标人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其余远程开标注意事项，详见中心发布的操作手册。5、投标人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须在开标过程中一次性提出；开、唱标结束后须点击开标结果确认。</p>

11	11.1	<p>采购人补充的其它内容:</p> <p>因本项目可以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参与开标，故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p> <p>(1) 远程开标会议的确认：各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唱标期间（主持人未宣布开标结束前），保持在开标设备旁，并保证不退出开标大厅，以便对开唱标过程的异议提出及数据确认等工作。避免由此产生的不利情形。在此，招标人申明：若投标人未在开标过程提出异议或进行数据确认等工作，视为投标人无异议且对开标数据确认。</p> <p>(2)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p> <p>(3) 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p> <p>(4)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须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两个文件，一个是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为 TRTF），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不加密.nTRTF 格式文件，此文件请投标单位自行妥善保管，作为开标过程中投标单位的应急备用投标文件。（此非加密投标文件仅在开标过程中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当开标会现场招标代理要求提供时，由投标单位在 30 分钟内将此非加密投标文件通过邮箱发送至代理邮箱。如投标单位提供的非加密投标文件与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不一致或无法提供与加密投标文件一致的非加密投标文件时，投标单位自行承担此后果）。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与现场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p> <p>(5)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播放测试音频，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提前进入远程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签到操作（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根据操作手册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并签到。如开标时间截至投标单位未签到成功，则视为投标单位未按文件要求开标时间参与此次项目开标，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并</p>
----	------	--

	<p>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p>(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招标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核验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 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 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 投标人解密 (正常情况下, 每个投标人解密自己投标文件时间不到一分钟) 限定在主持人开启解密 30 分钟前完成。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 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 视为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将会被打回, 不能参与后续评标; 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 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友情提示: 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 (含多把副锁) 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7) 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 投标单位全程参加开评标会议, 积极响应招标人的指令和操作要求, 不擅离职守, 始终保持通讯顺畅, 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 15 分钟内无法与管理端建立起联系的, 即视为放弃交互的权利, 投标单位认可招标人任意处置决定, 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p> <p>(8) 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投标单位将负责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因投标单位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 均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p>(9) 开评标全过程中, 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 中途不得更换, 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 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 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 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p> <p>(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 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 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 (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 (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 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 IE 浏览器 (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 贵州互联互通通用驱动包。为保证交互效果, 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 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p> <p>(11) 特别提醒: 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 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 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 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p>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本须知前附表 2 集中列示了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所有条款，其内容是竞争性谈判小组判断竞争性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是否有效的依据。

资格性要求		
项号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3	合格的供应商 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第 3 条“合格的 <u>供应商</u> ”。
2		授权代表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则必须提供法人对授权代表的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均需复印）及原件（待查）。
3	3.1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em;">（1）合法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p> <p style="padding-left: 2em;">（2）2020 或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2 年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开标前三个月的银行流水）；</p> <p style="padding-left: 2em;">（3）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p> <p style="padding-left: 2em;">（4）2020 年或 2021 年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证明；</p> <p style="padding-left: 2em;">（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 style="padding-left: 2em;">（6）提供开标前一周内的任一时间，近 3 年在“信用中国”网站（包括行业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包括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完整清晰加盖公司公章）。</p> <p style="padding-left: 2em;">（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 style="padding-left: 2em;">（8）供应商应具备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资质，业务范围为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工程师，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证书及从事工程项目管理 5 年以上；项目管理机构还应配备具有岗位证的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等相应专业管理人员，其中安全员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上述人员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社保记录证明。</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以上材料是复印件的均应加盖投标单位公章。</p>

符合性要求		
项号	条款号	具体内容
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在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之前提交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3.8	<p>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报价处理：</p> <p>(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等实质性内容；</p> <p>(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p> <p>(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竞争性谈判响应或者成交；</p> <p>(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竞争性谈判响应；</p> <p>(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p> <p>(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争性谈判响应事宜；</p> <p>(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争性谈判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p> <p>(1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p> <p>(12) 不同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p> <p>(13)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参加竞争性谈判的；</p> <p>(14)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p>
3	11.1	<p>响应文件有效期：</p> <p>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u>60</u>个日历日。</p>

		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4	12.5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将被视为未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取消其竞争性谈判资格。
5	17.3.2	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他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将不进行评审，其报价将被拒绝。
6	17.3.2	<p>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p> <p>（1）开标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或未按时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的；</p> <p>（2）响应文件电子版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的；</p> <p>（3）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p> <p>（4）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p> <p>（5）竞争性谈判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p> <p>（6）资质验证不合格的；</p> <p>（7）投标文件对本采购文件需承诺内容未作出承诺的；</p> <p>（8）响应文件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保留或未实质性响应的；</p> <p>（9）供应商提交的出现两种报价或投标不是固定价，投标方案是可选择的；</p> <p>（10）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p> <p>（11）供应商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p> <p>（12）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p> <p>（13）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雷同或存在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p> <p>（14）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p> <p>竞争性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p>

		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7	19.2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8		竞争性谈判小组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列明的合格竞争性谈判方应符合“资格性要求”做资格审查，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或文件未按规定签署盖章者以无效竞争性谈判论。
9	21	<p>废标原则</p> <p>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p> <p>21.1 截止报名时间，报名供应商不足三家的；</p> <p>21.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p> <p>2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p> <p>21.4 供应商的投标总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p> <p>21.5 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p> <p>21.6 符合采购文件其他规定情形的。</p>
10		供应商提供货物技术参数必须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否则报价无效。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竞争性谈判规则、评审标准

一、竞争性谈判规则、评审标准

1. 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在相关媒体网站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公开征集供应商。

2. 采购代理机构向报名的每个供应商提供竞争性谈判文件，使之在平等的条件下参加竞争性谈判，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接受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3. 采购代理机构按有关规定组建竞争性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审核论证，并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若竞争性谈判小组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实质性修改的，将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各供应商，该书面通知将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 竞争性谈判小组对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即资格及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参与报价的资格。

5.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对具备资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竞争性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 竞争性谈判小组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不得改变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8. 选择现场参加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报价：

第一阶段：谈判小组对每位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评审；

第二阶段：谈判小组按抽签产生的谈判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主要是对报价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三阶段：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最终报价，包括最终澄清方案、报价及有关承诺等；

第四阶段：谈判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并根据评审办法从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中推荐成交候选人，谈判小组出具谈判结果评

审报告；

9. 竞争性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及综合实力等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根据评审价格由低到高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价格相同的按其报价（修正后）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价格且报价（修正后）均相同的，由竞争性谈判小组根据技术指标的优劣推荐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小组根据以上排列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成交候选顺序，并编写评审报告。

10.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前，代理机构将先行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政采网：<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等。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警示警告名单，受到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贿犯罪记录，且相关信用惩戒期限未满，以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查询结果提供给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将拒绝邀请该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二、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1. 竞争性谈判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二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2.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经规定的程序产生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的二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相关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并发出成交通知书，请供应商关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优惠办法

序号	项目	具体内容
1	本项目是否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p>■是/ □否</p> <p>(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2	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	<p>供应商须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才能认定为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p> <p>(1) 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p> <p>注：联合体参与竞争性谈判报价的，以联合体中划型标准较高的一方，作为该联合体的企业划型标准。</p> <p>(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p> <p>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型企业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中小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p>
3	监狱企业的认定标准	<p>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4	优惠办法：	<p>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p> <p>价格扣除：按报价的<u>(90%)</u>计算评审价</p> <p>注：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中型企业：</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视为中小企业。但联合协议中若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4%-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5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p>(本清单附在《中小企业声明函》后,不附所报产品视为非小微企业产品)</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0 246 1329 958"> <tr> <td colspan="5">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 如供应商所报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td> </tr> <tr> <th>序号</th> <th>货物名称</th> <th>制造商</th> <th>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th> <th>报价(元)</th> </tr> <tr> <td>1</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4">小型或微型企业响应货物金额合计 A</td> <td></td> </tr> <tr> <td colspan="4">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 B</td> <td></td> </tr> <tr> <td colspan="4">评审价格 C=0.90*A+B-A</td> <td></td> </tr> </table>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 如供应商所报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小型或微型企业响应货物金额合计 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 B					评审价格 C=0.90*A+B-A				
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 供应商中小企业性质(中型、小型、微型): 备注:如供应商为大型或中型企业,表格以下部分无需填写。 如供应商所报货物无论全部或者部分为小微企业产品,均需在表格中进行明确。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制造商性质(小型、微型)	报价(元)																																											
1																																															
2																																															
3																																															
.....																																															
小型或微型企业响应货物金额合计 A																																															
报价一览表中所有货物报价 B																																															
评审价格 C=0.90*A+B-A																																															
6	证明材料	<p>供应商参与报价时须对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及《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清单》。</p> <p>符合监狱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谈判时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供应商为中小企业,以其他中小企业制造商生产的货物参与报价,应同时提供本企业及相应货物制造商的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7	相关风险	<p>一、经竞争性谈判小组评审,存在下列任一情况的,供应商将不被视为中小企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供应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2. 响应货物全部或部分为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的; 3. 响应文件中标明的中小企业产品的制造商不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标准的; 4. 未按本附表第5项要求提供合法、有效、完整资料的。 <p>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后果:</p> <p>供应商为取得中小企业身份而提供虚假证明材料,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按无效响应处理,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已取得成交资格的,无论该行为是否影响成交,均取消其成交资格,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不予退还,该供应商还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其他经济、法律责任。出</p>																																													

		<p>现此种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监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进行相应处罚。</p> <p>三、未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风险</p> <p>供应商因中小企业认定失败造成投标保证金缴交不足的，应自行承担报价资格被取消的风险。</p>
--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采购政策

一、节能、环境标志、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一) 节能产品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当期有效的《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清单》认定；环境标志产品按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公布的当期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认定；

(二)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强制采购的品目，应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载明。

(三) 采购的货物如含有节能（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环境标志的，应根据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包报价总金额的比例，按以下办法给予扣除：

评审方法	同一合同包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占该合同报价总金额的比例	优惠办法
最低成交价法	10%（含 10%）至 50%（不含 50%）	给予该合同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 5% 的价格扣除
	50% 及以上	给予该合同包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报价总金额 10% 的价格扣除

如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报价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报价产品不享受以上优惠政策。

(四)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联合发布《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如采购产品属于列入《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强制性信息安全产品，在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当载明对采购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具体要求，并明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从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提醒事项：成交供应商必须凭成交通知书的原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的项目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等义务。

2.2 “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3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竞争性谈判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委会成员。

2.4 “供应商”系指购买了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且已经提交或准备提交响应文件的制造商或供货商。

2.5 “货物”系指指各种形态和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服务”系指货物运送、货物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有能力提供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述货物、服务的，符合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具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的条件，应提供以下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供应商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提供开标前一周内的任一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包括行业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包括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完整清晰加盖公司公章）。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供应商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同时其响应货物也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3.3 经中国政府采购网失信信息查询，有失信信息记录且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间的供应商不能成为合格响应供应商。

3.4 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份响应文件。如果供应商之间存在下列互为关联关系的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包响应：

-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夫妻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2)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3) 均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公司。

3.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6 若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则两个或者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响应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响应报价。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合格的供应商相关规定。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全部特定条件，如联合体各方中没有一方符合全部特定条件的，该联合体响应无效。

(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响应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响应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报价。

以联合体形式响应的，除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其他章节或本须知其他条款另有规定或要求外，响应文件中仅加盖联合体一方公章的相关文件，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3) 联合体形式参加报价的，涉及资质要求的内容应由联合体中具有该资质的供应商承担，联合体协议及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包含此项内容。

(4)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7 报价代理人在同一个项目中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竞争性谈判响应。

3.8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串通响应行为并作无效响应处理：

- (1)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供应商之间约定成交供应商；
- (3) 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竞争性谈判响应或者成交；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竞争性谈判响应；
- (5) 供应商之间为谋取成交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7)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争性谈判响应事宜；
- (8)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9)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10)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错、漏之处一致或雷同，且不能合理解释的；
- (13) 不同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 (14) 由同一人或分别由几个有利害关系的人携带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的企业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采购资料，或代表两个以上（含两个）供应商参加项目答疑会、交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参加竞争性谈判的；
- (15) 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的其他串通行为。

3.9. 投标诚信要求

(1) 凡报名参与投标的供应商应以本着“自愿参与、公平竞争、诚实守信”的原则，做到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诚信参与投标、认真履行合同、恪守服务承诺和服从地方管理。

(2) 供应商若报名且交纳投标保证金后，无故不参与开标会，将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和计分，且所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 所有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社会诚信记录，如有失信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投标资格，且投标为无效投标。

4. 竞争性谈判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诺其准备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自理。

5. 知识产权

5.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任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因此产生的法律和经济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5.2 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6.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及竞争性谈判程序、内容、合同格式及条款。竞争性谈判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正文
- (4) 采购内容及要求
- (5) 政府采购合同
- (6) 响应文件格式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1 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澄清要求。要求澄清应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信函）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澄清答复（电话或信函），该澄清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澄清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

7.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竞争性谈判小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修改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发出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 7.3 条规定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情形不受本条约束。

7.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响应文件的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竞争性谈判响应截止时间，以公告形式发布，该修改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7.4 答疑文件、补充通知、修改通知将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当事人各方均有约束力。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文件、补充通知、修改通知等内容不一致的，以发文时间在后的为准。

7.5 供应商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http://jyzx.trgs.gov.cn/>）“交易平台”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更正等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被作响应无效处理。

8.2 除非有另外的规定，供应商应按被邀请参加响应的合同包进行报价，同时，应对所报价合同包下的所有品目号进行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可选择性的报价，每一种货物只能有一个报价。

9. 响应文件语言及报价要求

9.1 响应文件应用中文书写。响应文件中所附或所引用的原件不是中文时，应附中文译文。各种计量单位及符号应采用国际上统一使用的公制计量单位和符号。

10. 响应文件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 (1) 竞争性谈判响应声明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竞争性谈判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 (5) 售后服务承诺
- (6) 资格证明文件
-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8) 其他材料

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有效期

11.1 响应文件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所规定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截止期之日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11.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

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报价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投标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2.1 投标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以电子报名系统交纳情况为准。

12.2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政府采购保证金专户缴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投标保证金。联合体竞争性谈判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3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2.4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及其它：

①投标保证金以保证金应当采用转账、网上银行支付等非现金形式交纳。且应在交纳截止时间前到账，否则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到账时间以到截止时间时，保证金系统显示为标准，截止时间未显示到账的一律视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

②若项目存在分包的，则投标保证金应按不同的合同包号分别提交。

12.5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竞争性谈判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2.6 招标代理机构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

12.7 招标代理机构应在合同公示提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

12.8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交易中心上缴财政部门：

- (1) 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后，响应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
- (2)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未能做到按本须知规定签订合同的；
- (3) 以他人名义参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
- (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内，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以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7) 因本项目政府采购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
- (8)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9) 无故不参与开标会的；
- (10) 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没收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还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针对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供应商应在谈判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2.9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http://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将谈判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

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并附于响应文件中。

13 除非另有规定或许可,竞争性谈判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3.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4.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报价一览表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密封袋上标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等规定内容、封口处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详见第六章格式）。响应文件和报价一览表未密封可导致其竞争性谈判被拒绝。~~

~~14.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4.3 响应文件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4.4 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5 供应商应按要求，响应文件（正、副本）内容均须按页码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目录，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6 本项目所需提投标现场需递交电子 U 盘一份，要求密封并按照投标文件封面要求标识并注明。~~

14.7 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响应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其竞争性谈判响应将被拒绝。

14.8 在竞争性谈判中，合格响应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本次采购活动终止，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该项目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4.9 供应商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五、响应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15. 竞争性谈判时间

15.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竞争性谈判（如有推迟情形，以推迟后的时间、地点为准）。

16. 开标、评标

1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4）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电子版唱标时使用）
- （5）重申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 （6）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导入解密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以下主要内容进行唱标：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工期、并记录在案；
-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未到现场的投标单位在电脑上点击开标记录确认（不见面开标）。
- （8）开标结束。

16.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6.4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的特点及相关规定组建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由技术、经济、法律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成员为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不能少于三分之二，其中评标专家2人，业主代表1人组成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进行竞争性谈判并做出授予合同的建议。

17. 响应文件的初审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议过程将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供应商或与上述竞争性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17.1 竞争性谈判小组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

17.2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响应将被拒绝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17.3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7.3.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在对响应文件详细评估之前，竞争性谈判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所述的资格性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竞争性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报价资格，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报价将被拒绝。

17.3.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竞争性谈判小组还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符合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规定。)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响应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实质性偏离是指：(1) 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 实质性违背竞争性谈判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成交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3) 不正当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要求：

- (1) 开标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按时参加或未按时在不见面开标大厅签到的；
- (2) 响应文件电子版未按照本须知规定进行签署、盖章的；
- (3) 未按规定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或签字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书的；
- (4)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5) 竞争性谈判响应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6) 资质验证不合格的；
- (7) 投标文件对本采购文件需承诺内容未作出承诺的；
- (8) 响应文件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及要求有重大偏离、保留或未实质性响应的；
- (9) 供应商提交的出现两种报价或投标不是固定价，投标方案是可选择的；
- (10)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分项报价；
- (11) 供应商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 (12)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13)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雷同或存在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14) 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竞争性谈判小组决定报价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17.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予退回。

17.5 供应商资格和报价产品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的强制性要求，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18. 响应文件的澄清

18.1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竞争性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竞争性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

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比较与评价

19.1 竞争性谈判小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所述评审方法与标准，对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是否具备报价资格。

19.2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竞争性谈判响应处理。

19.3 竞争性谈判小组根据在本须知前附表 3 中确定的成交候选人数量推荐出成交候选人。

20. 评标定标办法

评审投标文件时按最低评标价法，在投标供应商商务条件、技术要求完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且所提供的货物技术参数、数量及质量等均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前提下，投标总价最低的被推荐确定为第一中标供应商候选人。

评审价格相同的按其报价（修正后）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价格且报价（修正后）均相同的，由竞争性谈判小组根据技术指标的优劣推荐成交供应商。

如第一中标候选人除因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不愿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时，采购人可以依照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从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中，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21. 废标原则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21.1 截止报名时间，报名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1.2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1.3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4 供应商的投标总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1.5 因不可抗力导致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1.6 符合采购文件其他规定情形的。

22. 质疑与投诉

22.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2.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2.1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2.2.2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22.3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认为谈判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提出质疑的日期。

22.4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章，质疑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2.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2.7 质疑受理部门：贵州龙钰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及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22.8 提交质疑文件地点：（只接受现场提交书面质疑函）

22.8.1 本次采购活动中，代理机构对质疑回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23. 成交准则

23.1 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23.2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评审方法、标准，经竞争性谈判小组评审并推荐成交候选人。

24. 成交通知

24.1 竞争性谈判结束后，竞争性谈判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应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对成交结果进行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书面向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24.2 《成交通知书》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

24.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24.4 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应在合同公示提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利息。

25. 签订合同

2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参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四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属成交供应商责任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投标保证金，以抵偿对采购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5.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此款进行响应。

25.4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备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且在此情况下，作为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应同意与采购人按不高于其最终报价签订采购合同。

25.5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应将合同及时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站进行合同备案，上传成功后，截图打印，并作为退还保证金的依据之一。

第四章 竞争性谈判内容及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1、项目概况

备注：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2、人员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资质，业务范围为古建筑、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文物主管部门颁发的文物工程师，项目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职称证书及从事工程项目管理5年以上；项目管理机构还应配备具有岗位证的施工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安全员等相应专业管理人员，其中安全员还应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上述人员提供所在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社保记录证明。

(2) 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从事工程项目管理经验5年以上；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职称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养老保险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身份证、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从事工程项目管理年限由投标人单位出具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鲜章。

主要管理人员应附养老保险复印件或扫描件，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附岗位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安全员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鲜章。

如上述注册证、岗位证、考核证等证件上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的，由发证单位提供正在变更的证明，否则视为非本单位人员。岗位证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职称证的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不一致或未注明单位的，由投标人单位提供劳动合同的复印件或缴纳养老保险的复印件。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注册证(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单位应与投标人单位一致，不一致的视为非本单位人员。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见第一章公告中的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三、售后服务

履约期限 12 个月。

四、付款方式

中标后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方共同协商。

五、投标有效期：60个日历天内。

六、其他要求

- 1、供应商所投报价应包含项目所有费用，即设备费、设备运送、税费等，除中标价外采购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2、供应商需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遵循采购人提出的建设性意见或建议，并做好相关的服务工作。
- 3、中标方需按照相关的规定支付采购文件论证费及招标代理服务费等等相关费用。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注释：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竞争性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本合同格式主要适用于货物类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可参照制定。最终以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_____。

四、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及其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执业证号：_____

建造师注册证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B类）：_____

技术负责人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土建施工员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安装施工员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质量员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安全员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证号（C类）：_____

材料员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造价员姓名：_____ 职称：_____ 身份证号：_____

.....

附：企业为派遣人员缴纳养老保险的名册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式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以非法人分公司名义签订的合同无效。

八、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在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意见：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

(盖章)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地 址：

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目录

(目录自拟)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声明函

致：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于贵方 年 月 日 _____（项目名称） 开标（采购编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我方已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本次采购作出实质性响应，接受供应商人须知的各项要求，承诺在报价有效期内具有约束力。如有违约行为，将按规定接受处罚，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1、质量保证：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2、价格承诺：保证供货价格必须低于市场价，并承诺在有效期内出现投标价格高于市场价时及时通知。

3、服务期： ____个月，保证在中标后日内完成供货，否则视同违约。

4、售后服务承诺：履约期限 3 个月

5、保证不违反《政府采购法》关于“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以任何方式阻挠、限制供应商自由进入本地区和本行业的政府采购市场”的规定，侵犯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如果中标供应商由于品牌厂商或代理商的垄断而不能供货时，可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属实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报价(元)	人民币 <u>大写金额</u> (¥ <u>小写金额</u>)
服务期	
交货地点	承诺达到采购人的交货地点要求
质修期	
投标有效期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日开始计算)
备注:	(如优惠条件等)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



三、竞争性谈判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报价	备注
1					
2					
3					
.....					

注：1. 此表为《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

2.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若适用），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设计。投标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3.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投标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



四、技术规格和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采购编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		
合同包/品目号	货物名称	规格条目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情况	竞争性谈判响应对应的页码	偏离说明

注：1. 采购单位应将本货物项目采购所需的技术、质量、商务、服务、价格要求逐条列明。供应商根据采购要求逐条说明竞争性谈判响应情况。

2.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与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商务部分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供应商接受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供应商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响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 期：

五、售后服务承诺

(由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进行编写)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报价代表签字：

日 期：



六、资格证明文件

根据贵方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下列资质文件，同时声明，保证所提交文件是准确的、真实的。

(2) 合法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2020 或 2021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2 年新成立的公司只需提供开标前三个月的银行流水）；

(3)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4) 2020 年或 2021 年任意三个月的纳税证明和社保证明；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提供开标前一周内的任一时间，近 3 年在“信用中国”网站（包括行业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包括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记录截图（完整清晰加盖公司公章）。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七、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德江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供应商全称）_____ 授权（供应商代表姓名）为供应商代表，代表本公司参加贵中心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竞争性谈判响应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1）签署、澄清、补正、修改、撤回、提交响应文件；（2）签署并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及报价；（3）退出竞争性谈判；（4）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供应商代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附：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件（正反面）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接受授权方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 期：

八、其他材料

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 1、投标保证金
- 2、人员、
- 3、……